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看护管理补贴						
主管部门	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乡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民生保障办公室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0	610538.58	610538.58	**10**	1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0	610538.58	610538.58	—	100%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引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履行好看护管理责任，提高患者治疗与康复的积极性，防范肇事肇祸发生，维护社会公共安全	引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履行好看护管理责任，提高患者治疗与康复的积极性，防范肇事肇祸发生，维护社会公共安全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		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			20	20	
		质量指标						10	10	
		时效指标						10	10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			20	20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			20	2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	10	10	
总分								**100**	100	